



职业病危害因素 检测评价报告

报告编号: XP2307031

受检单位: 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评价检测

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Jiangsu Ningda Hygiene Prevention & Protection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八日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苏)卫职技字(2021)第074号

单位名称: 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黄延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尧化街道科创路1号一期5幢6层601-604室

实验室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尧化街道科创路1号一期5幢6层601-604室

业务范围: 采矿业; 化工、石化及医药; 冶金、建材; 机械制造、电力、纺织、
建筑和交通运输等行业领域; 核技术工业应用。

有效期至: 2026年6月15日



声 明

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 在为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服务过程中, 坚持客观、真实、诚信、公正的原则, 并对出具的《检测评价报告》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3年09月18日



负责人员		职称/职务	签 名
编写人:	蒋丹花	助理工程师	蒋丹花
审核人:	吴琼	工程师	吴琼
签发人:	孙振平	工程师	孙振平

目 录

1 检测与评价依据	2
2 受检单位情况	3
2.1 基本情况	3
2.2 使用的主要原辅料	3
2.3 生产工艺流程	3
2.4 现场采样(测量)布点示意图	4
2.5 检测情况	6
3 检测结果汇总	8
3.1 化学有害因素检测结果	8
3.2 物理因素检测结果	9
3.3 建筑卫生学检测结果	9
3.4 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结果	10
4 检测结论	10
5 建议	10

1 检测与评价依据

文号/标准号	标准名称
卫健委令(2021)4号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
卫健委令(2021)5号	《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
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
安监总厅安健(2015)16号	《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管理规范》
安监总厅安健(2016)9号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检测工作规范》
苏安监规(2017)4号	《江苏省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工作规范》
GBZ 1-2010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GB/T 4754-2017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按第1号修改单修订)
GB/T 50087-2013	《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
GBZ 159-2004	《工作场所空气中有害物质监测的采样规范》
WS/T 771-2015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工作规范》
GBZ/T 194-2007	《工作场所防止职业中毒卫生工程防护措施规范》
GBZ 2.1-2019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第1号修改单)
GBZ 2.2-2007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Z/T 192.1-2007	《工作场所空气中粉尘测定第1部分:总粉尘浓度》
GBZ/T 160.59-2004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羧酸类化合物》
GBZ/T 300.84-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84部分:甲醇、丙醇和辛醇》
GBZ/T 160.33-2004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硫化物》
GBZ/T 300.66-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66部分:苯、甲苯、二甲苯和乙苯》
GBZ/T 300.21-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21部分:钾及其化合物》
GBZ/T300.22-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第22部分:钠及其化合物》
GBZ/T 189.8-2007	《工作场所物理因素测量 第8部分:噪声》
GB/T 16758-2008	《排风罩的分类及技术条件》
GB/T 5700-2008	《照明测量方法》
GB 50033-2013	《建筑采光设计标准》
GB 50034-2013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2 受检单位情况

2.1 基本情况

受检单位名称	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青路 36 号		
受检单位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青路 36 号		
企业规模	微型		
联系人	张双双	电话	18357358615
行业分类和代码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C421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严重		
主要产品及产量	每月处理废塑料、废铁 480 吨		

2.2 使用的主要原辅料

表 2.2-1 受检单位主要物料一览表

物料名称	主要成分及含量	性状	年用量	使用工序
废塑料、废铁	/	固态	3200t	全制程
铁桶	/	固态	4800t	全制程
清洗剂	复合表面活性剂 25%、氢氧化钾 1%、复配无机盐 11%、偏硅酸钠 3%、其他 60%	液态	280t	清洗
氢氧化钠	氢氧化钠	固态	1000kg	污水处理
聚合氯化铝	聚合氯化铝	固态	500kg	污水处理
聚丙烯酰胺	聚丙烯酰胺	固态	200kg	污水处理

2.3 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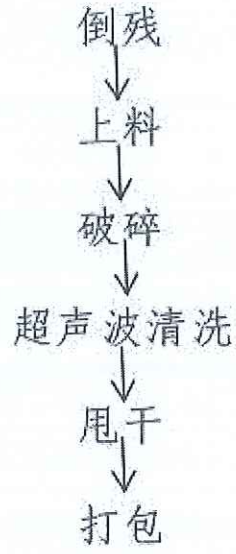


图 2.3-1 受检单位生产工艺流程图

2.4 现场采样(测量)布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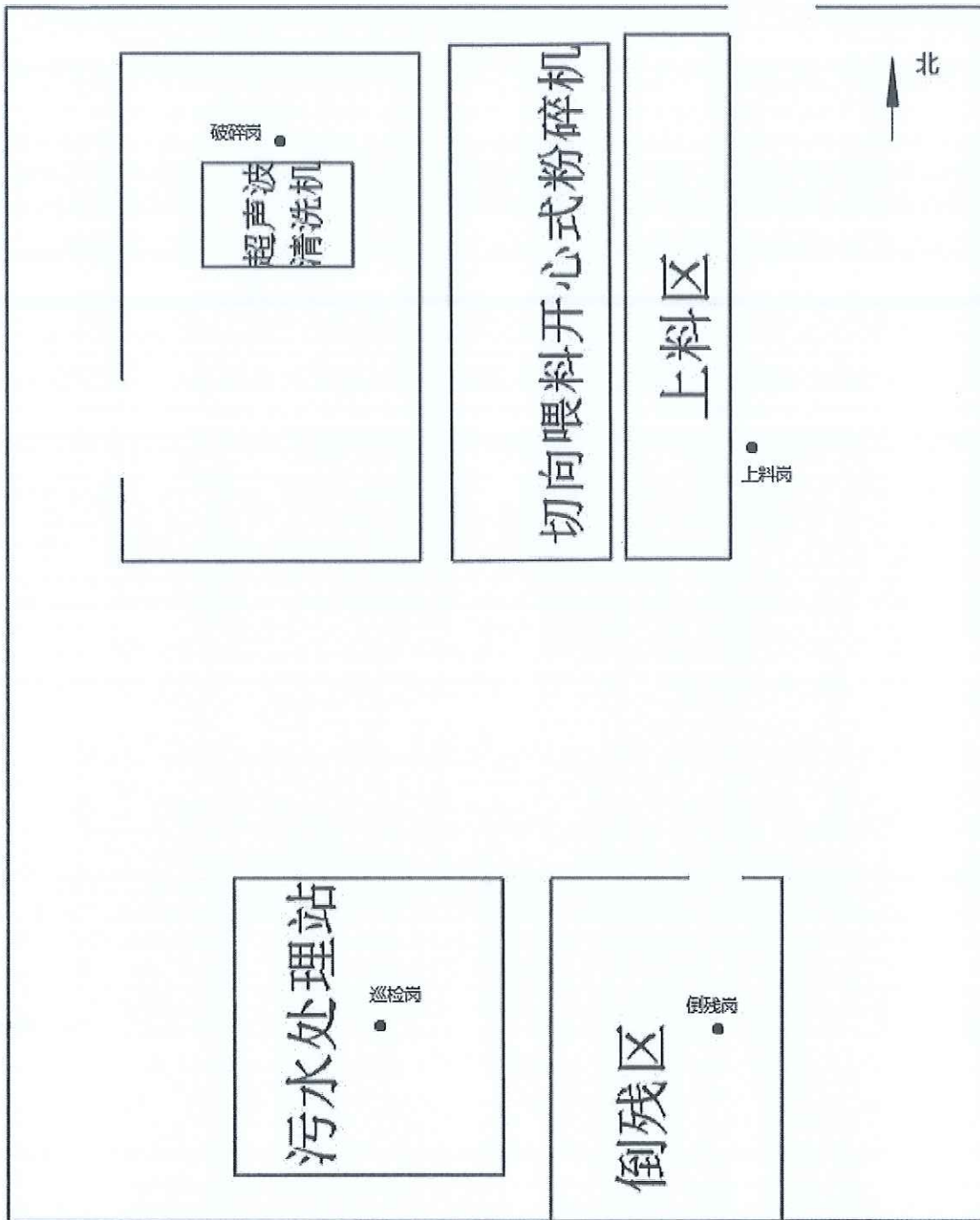


图 2.4-1 受检单位倒残车间、生产车间检测点布点示意图

2.5 检测情况

检测类型: 评价检测		调查日期: 2023/07/10		检测日期: 2023/08/10-2023/08/14		受检单位陪同人: 张双双						
现场采样(测量)		环境条件										
日期	气温(°C)	相对湿度(%)	气压(kPa)	风速(m/s)								
2023/08/09	27.5	43.1	102.1	0.01								
2023/08/10	26.9	42.1	102.1	0.01								
2023/08/11	28.9	45.1	102.1	0.01								
检测范围												
车间/岗位	采样点/ 采样对象	作业人数		生产设备		接触时 间(h/d)	职业危害 害因素	检测 项目	采样(测量) 方式	采样频 次(次/ 天)	职业病防 护设施及 运行情况	个人防护用 品及佩戴情 况
		总数	数/班	名称类型	总数							
倒残车间/倒 残岗	倒残区	2	2×1	/	/	0.5	甲苯 硫酸及三 氧化硫 异丙醇 丙烯酸 噪声	甲苯	定点短时间	1, 3	局部排风 上吸罩1 套、开启1 套	防毒口罩 防噪声耳塞 正常佩戴
								硫酸及三 氧化硫	定点短时间	1, 3		
								异丙醇	定点短时间	1, 3		
								丙烯酸	定点短时间	1, 3		
								噪声	直读	3, 3		
								/	直读	3, 1		
生产车间/清 洗岗	超声波清 洗机	1	1×1	超声波清 洗机	1	0.5	噪声	直读	3, 3	/	防毒口罩 防噪声耳塞 正常佩戴	
							/	直读	3, 1			
							氢氧化钾	定点短时间	1, 3			
生产车间/上	上料区	2	2×1	/	/	6	噪声	直读	3, 3	局部排风	防噪声耳塞	

料岗	生产车/巡 检岗	1	1×1	/	/	/	/	/	/	风速	直接	3, 1	上吸罩 1 套、开启 1 套	正常佩戴
										氢氧化钠	直接	1, 3		防尘口罩
	污水处理 区	1	1×1	/	/	/	0.5			其他粉尘 (PAM、 PAC)	定点短时间	1, 3	/	防噪声耳塞 护目镜 正常佩戴
										噪声	直接	3, 3		

3 检测结果汇总

3.1 化学有害因素检测结果

本次对受检单位工作场所主要化学有害因素进行了检测, 检测结果见表 3.1-1、3.1-2、3.1-3。

表 3.1-1 受检单位工作场所化学有害因素检测结果(一)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职业接触限值(mg/m ³)		结果判定
				C _{TWA}	C _{PE}	PC-TWA	PC-PE	
2023/08/09	生产车间/巡检岗	污水处理区	其他粉尘(PAM、PAC)	<0.33	0.4	8	24	符合
2023/08/10				<0.33	0.4	8	24	符合
2023/08/11				<0.33	0.4	8	24	符合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丙烯酸	<3.3	<3.3	6	18	符合
2023/08/10				<3.3	<3.3	6	18	符合
2023/08/11				<3.3	<3.3	6	18	符合

表 3.1-2 受检单位工作场所化学有害因素检测结果(二)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职业接触限值(mg/m ³)		结果判定
				C _{TWA}	C _{STE}	PC-TWA	PC-STEL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异丙醇	<0.7	<0.7	350	700	符合
2023/08/10				<0.7	<0.7	350	700	符合
2023/08/11				<0.7	<0.7	350	700	符合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硫酸及三氧化硫	<0.13	<0.13	1	2	符合
2023/08/10				<0.13	<0.13	1	2	符合
2023/08/11				<0.13	<0.13	1	2	符合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甲苯	<1	<1	50	100	符合
2023/08/10				<1	<1	50	100	符合
2023/08/11				<1	<1	50	100	符合

表 3.1-3 受检单位工作场所化学有害因素检测结果(三)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职业接触限值(mg/m ³)	结果判定
				C _{ME}	MAC	
2023/08/09	生产车间/清洗岗	超声波清洗机	氢氧化钾	0.02	2	符合
2023/08/10				0.02	2	符合
2023/08/11				0.02	2	符合
2023/08/09	生产车间/	污水处	氢氧	0.04	2	符合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职业接触限值(mg/m ³)	结果判定
				C _{ME}	MAC	
2023/08/10	巡检岗	理区	化钠	0.04	2	符合
2023/08/11				0.04	2	符合

3.2 物理因素检测结果

本次对受检单位工作场所物理因素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与评价见表3.2-1。

表 3.2-1 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噪声检测结果与分析

测量时间	车间/测量岗位	测量点	计权结果 dB(A) _{L_{EX,8h}}	职业接触限值 dB(A)	结果判定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57.2	85	符合
2023/08/10			57.3	85	符合
2023/08/11			57.4	85	符合
2023/08/09	生产车间/清洗岗	超声波清洗机	65.8	85	符合
2023/08/10			67.0	85	符合
2023/08/11			67.0	85	符合
2023/08/09	生产车间/上料岗	上料区	79.3	85	符合
2023/08/10			78.2	85	符合
2023/08/11			78.1	85	符合
2023/08/09	生产车间/巡检岗	污水处理区	54.5	85	符合
2023/08/10			55.6	85	符合
2023/08/11			54.9	85	符合

3.3 建筑卫生学检测结果

表 3.3-1 受检单位工作场所照度检测结果与分析

车间/测量岗位	测量点	检测结果(lx)	参考场所	照度标准值(lx)	结果判定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526	机械加工/粗加工	200	符合
生产车间/清洗岗	超声波清洗机	364	酸洗、腐蚀、清洗	300	符合
生产车间/上料岗	上料区	327	机械加工/粗加工	200	符合

3.4 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结果

表 3.4-1 受检单位工作场所局部通风罩口风速检测结果与分析

车间/测量岗位	测量点	排风罩类型	罩口面积(m ²)	罩口风速(m/s)	控制距离(m)	控制风速(m/s)
生产车间/上料岗	上料区	上吸罩	0.0314	1.18	1	0.28

4 检测结论

检测结果表明,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各检测岗位(检测点)工作人员接触工作场所空气中化学物质浓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第1号修改单)GBZ 2.1-2019所规定的限值;各检测岗位(检测点)工作人员接触物理因素强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的要求;各检测岗位(检测点)工作人员接触照度符合《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所规定的限值。本次检测结果汇总见表 4.1-1。

表 4.1-1 受检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汇总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数	符合点位数	点位符合率(%)
1	其他粉尘(PAM、PAC)	1	1	100
2	丙烯酸	1	1	100
3	异丙醇	1	1	100
4	硫酸及三氧化硫	1	1	100
5	甲苯	1	1	100
6	氢氧化钾	1	1	100
7	氢氧化钠	1	1	100
8	噪声	4	4	100

5 建议

详细建议请参考评价报告。

****检测评价报告正文到此结束****

附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XP2307031)



检测编号: XP2307031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样品名称: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

受检单位: 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评价检测

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Jiangsu Ningda Hygiene Prevention & Protection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八日



检测报告说明

一、本报告无技术服务机构公章、检验专用章及公章骑缝章无效。

二、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本报告。

三、本报告涂改、增删未加盖技术服务机构公章无效。

四、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名无效。

五、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技术服务机构公章、检验专用章及公章骑缝章无效。

六、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由其他机构和单位采集送检的样品，本技术服务机构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七、本报告中的分包项目在其物质名称前加*标注。

八、本报告未经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部分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由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加盖公章确认。

九、本报告一式两份，一份交受检(委托)单位，一份由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存档。

十、委托检测是由委托方对指定点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本技术服务机构仅对所委托的相关检测项目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未检测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负责。

检测单位：江苏宁大卫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尧化街道科创路1号一期5幢6层601-604室

邮政编码：210046

电话：025-85753511

传真：025-85753511

检测报告

检测编号: XP2307031

第 1 页 共 7 页

受检单位名称	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青路 36 号		
委托单位名称	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浒青路 36 号		
联系人	张双双	电话	18357358615
检测范围	倒残车间、生产车间		
检测项目	其他粉尘 (PAM、PAC)、丙烯酸、异丙醇、硫酸及三氧化硫、 甲苯、氢氧化钾、氢氧化钠、噪声、照度、风速		

检测项目	其他粉尘 (PAM、PAC)	采样时间	2023/08/09-2023/08/11	检验时间	2023/08/14
检测依据	《工作场所空气中粉尘测定第 1 部分: 总粉尘浓度》GBZ/T 192.1-2007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接触时间(h/d)	检测结果 (mg/m ³)			C _{TWA} (mg/m ³)	C _{PE} (mg/m ³)	判定结果
					1	2	3			
2023/08/09	生产车间/巡检岗	污水处理区	其他粉尘 (PAM、PAC)	0.5	0.4	/	/	<0.33	0.4	符合
2023/08/10				0.5	0.4	/	/	<0.33	0.4	符合
2023/08/11				0.5	0.4	/	/	<0.33	0.4	符合

评价依据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 化学有害因素》(第 1 号修改单) GBZ 2.1-2019				
其他粉尘 (PAM、PAC)	职业接触限值	PC-TWA	8mg/m ³	PC-PE	24mg/m ³
说明: C _{PE} , 峰接触浓度。C _{PE} /PC-TWA ≤ 3, 符合; 3 < C _{PE} /PC-TWA ≤ 5, 需同时满足劳动者每次接触不超过 15min、一个工作日期间不超过 4 次、相继间隔不短于 1h 时, 则符合, 否则不符合; C _{PE} /PC-TWA > 5, 不符合。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报告

检测编号: XP2307031

第 2 页 共 7 页

检测项目	丙烯酸	采样时间	2023/08/09-2023/08/11	检验时间	2023/08/14
检测依据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羧酸类化合物》GBZ/T 160.59-2004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接触时间(h/d)	检测结果 (mg/m ³)			C _{TWA} (mg/m ³)	C _{PE} (mg/m ³)	结果判定
				1	2	3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0.5	<3.3	/	/	<3.3	<3.3	符合
2023/08/10			0.5	<3.3	/	/	<3.3	<3.3	符合
2023/08/11			0.5	<3.3	/	/	<3.3	<3.3	符合

评价依据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 化学有害因素》(第 1 号修改单) GBZ 2.1-2019				
丙烯酸	职业接触限值	PC-TWA	6 mg/m ³	PC-PE	18 mg/m ³
说明: C _{PE} , 峰接触浓度。C _{PE} /PC-TWA ≤ 3, 符合; 3 < C _{PE} /PC-TWA ≤ 5, 需同时满足劳动者每次接触不超过 15min、一个工作日期间不超过 4 次、相继间隔不短于 1h 时, 则符合, 否则不符合; C _{PE} /PC-TWA > 5, 不符合。					

检测项目	异丙醇	采样时间	2023/08/09-2023/08/11	检验时间	2023/08/14
检测依据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84 部分: 甲醇、丙醇和辛醇》GBZ/T 300.84-2017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接触时间(h/d)	检测结果 (mg/m ³)			C _{TWA} (mg/m ³)	C _{STE} (mg/m ³)	结果判定
				1	2	3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0.5	<0.7	/	/	<0.7	<0.7	符合
2023/08/10			0.5	<0.7	/	/	<0.7	<0.7	符合
2023/08/11			0.5	<0.7	/	/	<0.7	<0.7	符合

评价依据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 化学有害因素》(第 1 号修改单) GBZ				
------	---	--	--	--	--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报告

检测编号: XP2307031

第 3 页 共 7 页

	2.1-2019				
异丙醇	职业接触限值	PC-TWA	350mg/m ³	PC-STEL	700mg/m ³

检测项目	硫酸及三氧化硫	采样时间	2023/08/09-2023/08/11	检验时间	2023/08/10-2023/08/12
检测依据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硫化物》GBZ/T 160.33-2004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接触时间(h/d)	检测结果 (mg/m ³)			C _{TWA} (mg/m ³)	C _{STE} (mg/m ³)	结果判定
				1	2	3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0.5	<0.13	/	/	<0.13	<0.13	符合
2023/08/10			0.5	<0.13	/	/	<0.13	<0.13	符合
2023/08/11			0.5	<0.13	/	/	<0.13	<0.13	符合

评价依据	《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 化学有害因素》(第 1 号修改单) GBZ 2.1-2019				
硫酸及三氧化硫	职业接触限值	PC-TWA	1mg/m ³	PC-STEL	2mg/m ³

检测项目	甲苯	采样时间	2023/08/09-2023/08/11	检验时间	2023/08/14
检测依据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66 部分: 苯、甲苯、二甲苯和乙苯》GBZ/T 300.66-2017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接触时间(h/d)	检测结果 (mg/m ³)			C _{TWA} (mg/m ³)	C _{STE} (mg/m ³)	结果判定
				1	2	3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0.5	<1	/	/	<1	<1	符合
2023/08/10			0.5	<1	/	/	<1	<1	符合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报告

检测编号: XP2307031

第 4 页 共 7 页

2023/08/11			0.5	<1	/	/	<1	<1	符合
------------	--	--	-----	----	---	---	----	----	----

评价依据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 化学有害因素》(第 1 号修改单) GBZ 2.1-2019				
甲苯	职业接触限值	PC-TWA	50mg/m ³	PC-STEL	100mg/m ³

检测项目	氢氧化钾	采样时间	2023/08/09-2023/08/11	检验时间	2023/08/14
检测依据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21 部分: 钾及其化合物》GBZ/T 300.21-2017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接触时间(h/d)	检测结果 (mg/m ³)			C _{ME} (mg/m ³)	结果判定
				1	2	3		
2023/08/09	生产车间/清洗岗	超声波清洗机	0.5	0.02	/	/	0.02	符合
2023/08/10			0.5	0.02	/	/	0.02	符合
2023/08/11			0.5	0.02	/	/	0.02	符合

评价依据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 化学有害因素》(第 1 号修改单) GBZ 2.1-2019				
氢氧化钾	职业接触限值	MAC	2mg/m ³	/	/

检测项目	氢氧化钠	采样时间	2023/08/09-2023/08/11	检验时间	2023/08/14
检测依据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第 22 部分: 钠及其化合物》GBZ/T300.22-2017				
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车间/采样岗位	采样点	接触时间(h/d)	检测结果 (mg/m ³)			C _{ME} (mg/m ³)	结果判定
				1	2	3		
2023/08/09	生产车间/巡检	污水处理区	0.5	0.04	/	/	0.04	符合

编制:

孙振平

审核:

吴琦

签发:

孙振平



检测报告

检测编号: XP2307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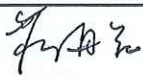
第 5 页 共 7 页


2023/08/10			0.5	0.04	/	/	0.04	符合
2023/08/11			0.5	0.04	/	/	0.04	符合


评价依据	《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 化学有害因素》(第 1 号修改单) GBZ 2.1-2019							
氢氧化钠	职业接触限值	MAC	2mg/m ³	/	/	/	/	/

检测项目	噪声	检测时间	2023/08/09-2023/08/11		/	/
检测依据	《工作场所物理因素测量第 8 部分: 噪声》GBZ/T189.8-2007					
检测结果:						

测量时间	车间/测量岗位	测量地点	接触时间 (h/d)	测量结果[L _{Aeq,T} dB(A)]				L _{EX,8h} [dB(A)]	判定 结果
				1	2	3	均值		
2023/08/09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0.5	68.9	69.2	69.6	69.2	57.2	符合
2023/08/10			0.5	69.2	69.1	69.5	69.3	57.3	符合
2023/08/11			0.5	69.5	69.5	69.2	69.4	57.4	符合
2023/08/09	生产车间/清洗岗	超声波清洗机	0.5	77.8	78.4	77.2	77.8	65.8	符合
2023/08/10			0.5	79.0	79.1	79.0	79.0	67.0	符合
2023/08/11			0.5	78.9	78.3	79.8	79.0	67.0	符合
2023/08/09	生产车间/上料岗	上料区	6	80.5	80.4	80.5	80.5	79.3	符合
2023/08/10			6	79.5	78.8	80.0	79.4	78.2	符合
2023/08/11			6	78.8	79.5	79.7	79.3	78.1	符合
2023/08/09	生产车间/巡检岗	污水处理区	0.5	66.4	66.3	66.7	66.5	54.5	符合
2023/08/10			0.5	67.3	67.5	68.0	67.6	55.6	符合
2023/08/11			0.5	67.2	66.5	66.9	66.9	54.9	符合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报告

检测编号: XP2307031

第 6 页 共 7 页

评价依据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 物理因素》GBZ 2.2-2007	
接触时间	接触限值 (dB(A))	备注
5d/w, =8h/d	85	非稳态噪声计算 8h 等效声级
5d/w, ≠8h/d	85	计算 8h 等效声级
≠5d/w	85	计算 40h 等效声级

检测项目	照度	检测时间	2023/08/09	/	/
检测依据	《照明测量方法》GB/T5700-2008				
检测结果:					

车间/测量岗位	测量地点	测点高度	测量结果(lx)			照度平均值 E _{av} (lx)	判定 结果
			1	2	3		
倒残车间/倒残岗	倒残区	0.75m 水平面	503	529	547	526	符合
生产车间/清洗岗	超声波清洗机	0.75m 水平面	348	363	381	364	符合
生产车间/上料岗	上料区	0.75m 水平面	307	329	344	327	符合

评价依据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	
房间或场所	参考平面及其高度	照度标准值 (lx)
机械加工/粗加工	0.75m 水平面	200
酸洗、腐蚀、清洗	0.75m 水平面	300

检测项目	风速	检测时间	2023/08/09	/	/
检测依据	《排风罩的分类及技术条件》GB/T 16758-2008				
检测结果:					

编制: *孙振平*

审核: *吴栋*

签发: *孙振平*



检测报告

检测编号: XP2307031

第 7 页 共 7 页

测量岗位	测量地点	排风罩 类型	罩口面积 (m ²)	控制距 离(m)	测量结果(m/s)				
					风速	1	2	3	均值
生产车间/上料岗	上料区	上吸罩	0.0314	1	罩口风速	1.17	1.18	1.19	1.18
					控制风速	0.26	0.28	0.30	0.28

--以下空白--

编制: 

审核: 

签发: 



主要检测用仪器		
编号	名称	型号
21ZT014	数字风速仪	QDF-6
17ZF003	双路粉尘采样仪	TFC-30S
21ZQ022	四路大气采样仪	TQ-2000
11ZT001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88B
21ZT072	数位式照度计	TES-1332A
20S017	电子分析天平	PT-104/55S
21S006	安捷伦气相色谱仪	6890N
21S01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4520B
21S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S
检验环境条件：温度：23.2-30.2℃ 相对湿度：54.2-67.4%		
备注：		